**2019年张家口考点医师资格考试报名**

**相关问题解答**

**一、符合什么样的条件才能在张家口考点报考?**

　　答：考生户口或试用医疗机构在张家口市辖区的均可在张家口考点报考。试用医疗机构是指经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审批的各级医疗机构，包括村卫生室、诊所等以上医疗机构。

　**二、考生现场审核需要携带哪些材料?**

　　答：**(一)共性材料**

　　1、报名成功通知单;

　　2、身份证的原件和复印件;

　　3、毕业证的原件和复印件;

4、试用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，并加盖审批卫生行政机构公章;由省、市卫生行政部门核发的，只加盖本机构公章即可。

注：报名的医疗机构名称及公章以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为准。

　**(二)不同类别考生还需携带的材料**

　　1、首次报考(包括已报考未通过)的考生：《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》(单位盖章)，《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》(限2018年应届毕业生)

　　2、助理报考执业的考生：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证及执业证的原件和复印件、《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执业期考核证明》(单位盖章)

3、所有考生试用期计算时间截止到2019年8月22日，但填写考核证明表时，工作起止时间应填写至2019年2月（报名时间）。

4、申请加试儿科、院前急救的考生：①加试申请表②单位聘用协议或劳动合同③单位岗位公示

　　**(三)其他材料**

　　助理报考执业变更过注册的考生、中专考生、试用单位在外地的考生、3+2考生、专接本考生、四年制本科考生、身份证与毕业证不一致的考生等还需携带其他材料，详见本《相关问题解答》。

　　**三、考生现场审核所需的表格在哪里下载?**

　　答：可在张家口市卫计委网站通知中下载。

　　**四、考生带教老师有哪些要求?**

　　1、考生报考类别须与带教老师执业类别一致(大类别临床、口腔、公卫、中医等一致即可，不要求小类别内、外科等一致)，中医与中西医可相互带教。在乡镇卫生院或村卫生室工作的助理医师考执业医师，其报考执业医师不要求填写带教老师。

　　 **五、考生报考专业与所在医疗机构执业范围一致性问题有何规定?**

　　答：医疗机构许可证必须在有效期内;执业范围中含有考生报考的专业类别。

　**六、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的考生有哪些要求?**

　**1、时间问题是如何规定的?**

　　答：自注册之日起计算执业时间，中专学历须满5年，大专学历须满2年方可报考执业医师。学历以考取助理证书的原始学历为准，后取学历不作为计算时间依据。

　　注： 中专学历注册日期须在2014年8月22日之前，大专学历注册日期须在2017年8月22日之前。

**2、有过变更注册经历的考核合格证明有何要求?**

答：中专考生需要提供5年内从业的所有医疗机构的考核合格证明;大专考生需要提供2年内从业的所有医疗机构的考核合格证明。

注：现工作医疗机构以注册证上最后的医疗机构为准；在上述期间工作过的医疗机构已撤销、合并或更名的，由其批准的卫生行政部门出具相关证明；考核合格证明由其归属或更名后的医疗机构盖章；注册证上未登记的医疗机构不计算执业时间。

　　**3、有过变更注册、换执业证等情况，助理实际执业时间已够规定要求，但注册证书上的最早时间不够怎么办?**

　　答：需要由最后一次注册的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在注册系统打印制式表格(含照片)，并加盖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注册公章。《首次注册申请表》、单位开具的证明材料等不予承认。

　　**4、2008年4月之前专业混报取得助理医师报考执业的有何要求?**

　　答：报考执业医师资格，须在取得助理医师资格后入学，并与助理医师专业一致的成人学历方可报考。

　**七、中专考生报考相关问题解答**

　　**1、二年制中专学历提交材料有何要求?**

　　答：报名时需提交学校补课培训计划、考核结果(结业证书)、补课名单(含姓名、身份证号、联系电话)，具体事宜联系毕业学校。

　**2、“农村医学” 专业毕业生报考有哪些规定?**

　　2010年9月1日以后入学经省级教育行政部门、卫生计生行政部门(中医药管理部门)同意设置并报教育部备案的农村医学专业毕业生，其中职(中专)学历作为报考临床类别执业助理医师资格的学历依据。农村医学专业毕业生考取执业助理医师资格后，限定到村卫生室执业，确有需要的可到乡镇卫生院执业。农村医学的毕业生户籍须是河北，方可报考。

　　**3、省外中专报考有哪些规定?**

　　(1) 2001年9月1日以后入学的毕业证(除中医、中西医专业)不予报考;

　　(2)2001年9月1日—2006年12月31日期间入学的外省中医、中西医结合专业中专毕业证书，入学时户籍和所在学校不在同一省(区、市)的，需学校所在地省级教育部门提供《教育部跨省招生计划文件》方可报考。2007年1月1日以后入学的中西医结合专业不可报考;

　　(3)2007年1月1日以后入学的外省中医专业须提供教育部、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的备案材料方可报考。

　　(4)河北籍考生持外省普通中专毕业证书报考，除规定材料外还需提供其毕业学校当年在河北招生的省级计划文件。

　**4、中专“卫生保健”专业报考有哪些规定?**

　　(1)中等职业学校中卫生保健专业的培养目标是乡村医生，取得执业助理医师资格后，《医师资格证书》标记“乡村”两字，限定申请在乡、村两级医疗机构执业注册。

　　(2)以中专“卫生保健”专业考取助理医师后，注册时间满5年的，可以报考同类别执业医师资格。

　**八、关于 “3+2”(中专+大专)报考须注意哪些问题?**

　　答：网报时“学制”填写：专科5年; 需携带中专、大专两个毕业证的原件和复印件，前后专业不一致的，以专科学历专业报考。

　**九、全日制“专接本”考生报名须注意的问题?**

　　答：除规定材料外，需携带专科毕业证、本科毕业证、学位证原件和复印件;网报信息学制填写为：专科加本科的合计时间。

　　**十、经国家卫生计生委、教育部协商同意的4年制本科医学影像、临床医学、口腔医学和预防医学等专业，除规定材料外，还需提供哪些材料?**

　　答：须提供医学学士学位证书

　**十一、张家口户籍，试用医疗机构不在张家口辖区的考生，除提交规定的材料外，还需提交哪些材料?**

　　答：另提供①户口本复印件②所在单位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③主管卫生行政部门出具的合法机构证明，并加盖发证机关公章。

　**十二、申请加试儿科、院前急救的考生应注意哪些问题?**

　　答：参加加试的考生应是定岗在儿科、院前急救岗位的人员，应届毕业生不允许报考。即2017年拟报考，2016年毕业的考生不能报考。除规定材料外，考生还应提交的材料有：①加试申请表②单位聘用协议或劳动合同③单位岗位公示(盖章)。

　**十三、报考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须符合哪些条件?**

　　答：须同时符合下列两个条件：(1)已在乡镇卫生院或村卫生室工作满一年且考核合格;(2)符合《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(2014版)》(国卫医发(2014)11号)中报考临床类别或中医类别(含中医、中西医结合)医师资格的学历要求。

　**十四、哪些医学相关专业不能报考医师资格考试 ?**

　　答：心理学、法医学、病理学、管理学、基础医学、医学技术等专业不属于临床医学，其毕业生不能报考医师资格。

　　**十五、考生毕业证和身份证姓名或出生日期不一致的怎么办?**

　　答：报名时以身份证姓名及出生日期为准，不一致的需到派出所开具制式证明，学校填写错误的由学校开具相关证明 。

　**十六、部队现役军人、公共卫生专业考生是在哪里报名审核?**

答：在省级卫生计生考试部门报考、审核。但部队聘用人员在属地报考。

**十七、网上报名时医疗机构名称或毕业学校名称找不到怎么办？**

答：需按提示上传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、《组织机构代码证》扫描件或照片后，电话告知考点（2060139）审核；毕业学校找不到按提示上传毕业证扫描件或照片由考区审核，审核通过后方可查找